

证券代码：838500

证券简称：唐群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天国富证券

惠州市唐群座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惠州市唐群座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当前的经营情况、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要、资本公积金以及现金流状况的实际情况，同时也为使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，具体方案如下：

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天职业字[2018]744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截至2017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22,103,393.71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2,164,203.29元，资本公积1,679,510.21元，盈余公积2,462,689.25元。公司拟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42,404,068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41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5,978,973.59元（含税）（本次权益分派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为准）。

本次未分配利润派发现金红利若涉及个人所得税缴纳的，按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15〕101号）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上述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分配方案的具体实施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完成。

二、 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18 年 4 月 19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同时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其他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惠州市唐群座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惠州市唐群座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惠州市唐群座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董 事 会

2018 年 4 月 20 日